

112.11.3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05.02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10.09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05.16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3.10.16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5.24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05.31校務會議通過
 112.11.08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10.18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10.25校務會議通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四技112級課程規劃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選)修	國文			6	3	3	3	3												
	英文(一)			2	2	2														
	英文(二)			2			2	2												
	英文(三)			2					2	2										
	英文加強課程			(2)							(2)	2								
	體育			2~4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2	(0)	2	(0)	2	(0)	2								
	合計			14~18	6	9	6	9	2	6										
通識必選修	企業倫理			2																
	人文藝術(一)			2																
	人文藝術(二)			2																
	社會科學(一)			2																
	社會科學(二)			2																
	自然科學(一)			2																
	自然科學(二)			2																
	合計			14																
院訂必(選)修	管理學		◆	3	3	3														
	會計學(一)	*	◆	3	3	4														
	經濟學(一)		◆	3	3	3														
	統計學(一)		◆	3				3	3											
	統計學(二)		◆	3						3	3									
	職場英語		◆	(2)													(2)	2		
	校外實習(上)	*	◎	(9)											(9)					
	校外實習(下)	*	◎	(9)													(9)			
合計			15~17	9	10	0	0	3	3	3	3	0	0	0	0	9	11			
專業必修	運輸學		◆	3	3	3														
	微積分		◆	3	3	3														
	會計學(二)		◆	3			3	4												
	經濟學(二)		◆	3			3	3												
	資訊管理概論		◆	3			3	3												
	行銷學		◆	3			3	3												
	管理數學		◆	3			3	3												
	智慧物流		◆	3			3	3												
	物流管理		◆	3						3	3									
	消費者行為		◆	3					3	3										
	流通管理	*	◆	3							3	3								
	國際物流	*	◆	3							3	3								
	數據分析與社群行銷		◆	3								3	3							
	商事法		◆	3								3	3							
	供應鏈管理		◆	3								3	3							
	零售管理		◆	3								3	3							
	倉儲管理		◆	3									3	3						
	服務業行銷與管理		◆	3									3	3						
	國際行銷		◆	3									3	3						
	實務專題(一)	*	●	1								1	2							
實務專題(二)	*	●	1										1	2						
合計			59	6	6	18	19	3	3	9	9	13	14	10	11	0	0	0	0	
行銷與流通專業選修																				
	通路策略與管理		◆	3								3	3							
	整合行銷溝通		◆	2									2	2						
	產業行銷管理個案		◆	2											2	2				
	門市服務		◆	2												2	2			
	網路行銷		◆	3										3	3					
	顧客關係管理		◆	3									3	3						
	行銷決策模式		◆	3										3	3					
	虛實整合通路管理		◆	3									3	3						
	服務品質管理		◆	3												3	3			
	行銷科技與數位行銷		◆	3				3	3											
	品牌管理		◆	3									3	3						
	大數據行銷		◆	3								3	3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為實務課程	◆專業或◎技術科	學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行銷企劃		◆	3													3	3		
	新媒體行銷	*	◆	3													3	3		
	雲端運算服務創新與應用		◆	3					3	3										
	合計			39	0	0	0	0	6	6	0	0	6	6	11	11	14	14	5	5
物流與倉儲專業選修																				
	運輸管理		◆	3					3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	◆	3					3	3										
	運輸規劃		◆	3							3	3								
	低溫物流	*	◆	3									3	3						
	物流個案分析	*	◆	2											2	2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	3											3	3				
	作業研究		◆	2											2	2				
	運輸政策		◆	3															3	3
	運輸安全		◆	3							3	3								
	全球運籌管理		◆	3													3	3		
	合計			28	0	0	0	0	6	6	6	6	3	3	7	7	3	3	3	3
一般專業選修																				
	財務報表分析		◆	3					3	3										
	套裝軟體應用		◆	2	2	2														
	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		◆	2			2	2												
	人力資源管理		◆	3							3	3								
	組織行為		◆	3									3	3						
	財務管理		◆	3							3	3								
	金融科技		◆	3											3	3				
	稅務法規		◆	2											2	2				
	人力訓練與發展		◆	3													3	3		
	微型創業管理		◆	3													3	3		
	智慧商務	*	◆	3													3	3		
	投資學		◆	3													3	3		
	產銷科技整合	*	◆	3					3	3										
	市場調查	*	◆	3											3	3				
	合計			39	2	2	2	2	6	6	6	6	3	3	8	8	12	12	0	0

最低畢業學分：130學分

共同必(選)修14-16學分

通識必選修14學分
(含企業倫理2學分)

院訂必選修15-17
學分

專業必修59學分

備註：

1. 修讀跨系院課程至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其中採計各學院跨領域課程滿6學分後，始得採計其他跨系院課程學分。學院跨領域課程由各學院另訂。
2. 共同必(選)修科目部分之()係為選修課程。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
4. 體育：大一為必修(2學分)，大二·三·四得選修，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
5. 人文管理學院-企業倫理為必修科目
6.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含)以上，始得畢業。
*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
7.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辦理。
8. (1)日四技112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未通過校訂英語畢業門檻之大二生，須於大二下學期選修2學分之「英文加強課程」。修課期間須參加英語檢定測驗，若通過校訂英語畢業門檻者，可於加退選期間退選此課程。(2)修習「英文加強課程」期間未能通過校訂英語畢業門檻者，其學期成績須達合格標準；未達合格標準者，須重修至達到合格標準後，始能畢業。重修此課程者，仍須於修課期間報名參加英語檢定測驗。(3)「英文加強課程」不列入各系畢